

附件

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14-244	2018/12/15	秦皇岛市	北戴河新区	抚昌黄公路北侧	秦皇岛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	河北省秦皇岛北戴河新区抚昌黄公路北侧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秦皇岛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孔雀成幸福社区 2 期项目正在建设，施工现场道路进出口车辆冲洗平台闲置未启用，车辆冲洗平台停放有车辆，施工车辆进出引起道路扬尘较大，渣土堆场大部分未覆盖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2019/1/15